

2023 年度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研究起草并组织实施城市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拟订城市管理的相关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参与编制城市总体规划，组织编制城市市政设施、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供水节水、供气、污水处理(以下简称“管辖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专业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组织管辖行业权限内建设项目的申报、立项、委托设计和建设招投标。(三)拟订完善城市管理考核指标体系和管理制度，负责对城市管理工作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考评。负责管辖行业的行业管理及市场化监管，承担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监管责任，组织调查处理重大灾害、质量和安全事故。负责制定城市管理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专项治理和城市管理重大活动。(四)承担市容市貌管理工作。牵头组织城市容貌综合整治工作。负责管辖行业城市管理相关行政审批和监管工作。负责人行道上非交通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泉州市中心城区公共自行车租赁系统的监督指导工作。(五)负责环境卫生的组织管理工作。负责城区道路保洁的监督管理，负责环境卫生设施监督管理。负责建筑垃

圾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和处置的监督管理,负责生活垃圾处理场所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和管理中心市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工作。负责垃圾分类工作。指导县(市、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六)负责户外广告和城市道路照明、景观照明监督管理。负责户外广告设置的监督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中心市区功能照明和景观照明的维护、运行、监督管理。负责中心市区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期间城市照明保障。(七)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相关建设项目的规划定点、方案设计、竣工验收等工作,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建成移交后的日常管养、维修的监管工作。参与中心市区汛期所辖设施排涝调度工作。(八)负责全市城市园林绿化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城市绿地、公园的监督管理和考评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监督和景观评价,监督管理和指导养护作业招投标工作。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公园的设施建设、养护和管理。组织指导城市古树名木及后续资源的保护、监督、管理工作。(九)研究编制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规划,制定工作目标、标准,并组织实施和考核。按照规定负责组织开展全市城市管理方面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组织、指挥、调度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负责重大和跨区域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及执法协调工作。负责市本级直接管养的市政环卫设施、园林绿化、公园、排水排污设施的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及执法协调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城

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的考核、监察工作。(十)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专项资金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管辖行业相关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性收费的征收、申报工作。研究提出管辖行业的价格及服务收费标准等方面的政策建议。负责拟订管辖行业服务质量标准、管理标准和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十一)负责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规划、建设、运行工作。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对各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实施监督、调度、检查和评估工作。(十二)承担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担城市管理综合协调的职责。督导各县(市、区)和市直相关职能部门落实城市管理责任。(十三)负责推进全市城市管理科技创新、成果推广和技术引进工作。制定专业人才培养规划,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十五)职能转变。市城市管理局应强化城市管理宏观指导、监督检查以及应急处置等职责,加强、优化、转变管理职能和服务职能,将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作为推进城市发展方式转变的重要手段,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一是加强市政管理。加强市政公用设施管护工作,加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给排水和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管理,保障安全高效运行。二是构建智慧城市。积极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加快数字化城市管理向智慧化升级,加强城市基础设施智慧化管理和监控服务。加快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档案

信息化建设,探索快速处置、非现场执法等新型执法模式,提升执法效能。三是发挥市场作用。引入市场机制,推进城市管辖行业设施等的市场化运行,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效能。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包括 15 个机关行政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财政核拨	7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泉州市城市管理局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紧贴“强产业、兴城市”双轮驱动和“抓城建提品质”要求,坚持树立“大城管”理念、精品意识、争先创优意识和以人为本理念,聚焦精细管理,聚力攻坚克难,推进城市功能提级、品质提升,为“海丝名城、智造强市、品质泉州”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加快市政设施改造。统筹市政道路、管线改造和城市家具整治、燃气管网建设等,不断补齐设施短板,切实提能级促高效;

(二) 推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建设。以“绿满泉城”三年行动为抓手,计划新改建精品公园 5 个,新建面积不小于 300 平方米的口袋公园 15 个、面积不小于 200 平方米的口袋公园 60 个、立体绿化 200 处,新增公园绿地面积 100 公顷

以上；

（三）提升环卫处理能力。践行“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要求，推动环卫基础设施完善、垃圾分类习惯养成、卫生保洁能效提高，切实提颜值促宜居；

（四）强化内河水系治理。注重源头防治、标本兼治，统筹推进治污水、排涝水、保供水“三水共治”，切实提质效促生态；

（五）提高城市治理水平。以创城、创卫为载体，坚持问题导向，围绕群众反映的堵点、热点、难点问题，完善城市管理措施，切实提监管促稳定；

（六）提升设施管养水平。对标省内先进城市，探索推进市政设施管养模式改革创新，深度融合环卫、市政、园林等管理事项，完善移交建管及考核评价体系，切实提管养促发展；

（七）构建长效监管机制。树立全周期管理理念，对标先进城市，补齐短板弱项，不断推动城市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切实提标准促长效。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04.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5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5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1.97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780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3840.3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5.8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2304.93	支出合计	22304.9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2304.93	10804.93	11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34	177.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41	179.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73	56.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4	3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900.00	3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900.00	3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55.04	145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5.34	88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000.00	0.00	1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46	15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4.62	6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2304.93	2119.59	20185.3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34	177.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41	179.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73	56.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4	35.24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900.00	0.00	390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900.00	0.00	390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55.04	1455.04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5.34	0.00	885.34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000.00	0.00	1100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46	150.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4.62	64.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04.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5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91.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780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3840.3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5.8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2304.93	支出合计	22304.9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804.93	2119.59	8685.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34	177.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41	179.4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73	56.7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4	35.24	0.00
2110302	水体	3900.00	0.00	390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900.00	0.00	39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55.04	1455.04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5.34	0.00	885.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46	150.4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4.62	64.6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75	0.75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500.00	0.00	115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0.00	50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000.00	0.00	11000.0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804.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9.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85.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4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119.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9.06
30101	基本工资	396.08
30102	津贴补贴	374.07
30103	奖金	418.6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3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60
30201	办公费	43.40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30.00
30207	邮电费	3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28	工会经费	16.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1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93
30302	退休费	177.34
30305	生活补助	2.5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年，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为22304.93万元，比上年增加1865.96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心市区污水处理专项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804.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2304.93万元，比上年增加1865.96万元，主要原因中心市区污水处理专项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119.59万元、项目支出20185.34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804.93万元，比上年增加4495.65万元，增长71.25%，主要原因是：中心市区污水处理专项经费和垃圾焚烧处理专项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会议费

和培训费，同时合理保障了中心市区污水处理和垃圾焚烧处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3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离退休干部的离退休费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4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部分的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6.7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部分的医疗保险费支出。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5.2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2110302-水体 39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市区污水处理专项经费支出。

（六）2110304-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3900.00 万元。主要用于垃圾焚烧处理专项经费支出。

（七）2120101-行政运行 1455.0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八）212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5.34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管理专项业务费和监督指挥中心专项经费支出。

（九）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0.4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十）2210202-提租补贴 64.6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十一) 2210203-购房补贴 0.75 万元。主要用于 1998 年 12 月 1 日以后参加工作的干部职工的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150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375.00 万元，降低 17.12%，主要原因是：中心市区污水处理专项经费部分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会议费和培训费，同时合理保障了中心市区污水处理和垃圾焚烧处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万元。主要用于数字城管信息采集专项经费支出。

(二) 2121499-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0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市区污水处理专项经费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119.5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808.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10.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4.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 万元，降低 2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

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共设置 6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0185.34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办公设备购置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40		
	财政拨款:	10.4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10 件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95%

监督指挥中心专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35.00		
	财政拨款:	235.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及时发现城市管理有关问题,有效提升城市市容环境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结算)及时性	≥100%
		数量指标	平台有效立案数	≥25 万件
		质量指标	考评结果通报次数	≥12 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反映问题处置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理案件结案率	≥95%

垃圾焚烧处理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3900.00		
	财政拨款:	39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室仔前垃圾填埋场满容后, 无法再填埋处理生活垃圾, 中心市区生活垃圾需全部外运至周边焚烧厂焚烧处置。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日转运量	≥100%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清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95%

中心市区污水处理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4900.00		
	财政拨款:	149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严格落实《福建省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标准》要求，健全人员配置，加强设备、工艺运行、安全、厂容厂貌、财务、档案、应急预案等各类相关机构和各相关规章制度的管理，保障污水处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尾水达标稳定排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成本	≤149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COD	≥50mg/L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厂出水合格率	≥9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排放合格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数字城管信息采集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00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积极引进城市管理新模式, 实现对城市的科学化、现代化和精细化管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率	≥100%
		数量指标	有效立案数	≥25 万件
		质量指标	考评结果通报次数	≥12 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反映问题处置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理案件结案率	≥95%

城市管理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39.94		
	财政拨款:	639.94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坚持以人为本,服务民生,着力提高市政基础设施承载能力,持续推进城市环境改善和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全面加强行业监管和机制构建,不断增强市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优化提升城市形象,抓好城市管理“十四五”规划实施,服务推动“五个泉州”建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城市管理考评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覆盖率	≥4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泉州市城市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0.60万元,比上年增加28.93万元,增长10.27%。主要原因是:食堂补助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泉州市城市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